

4.3 服务方案

第一章 对采购项目需求的响应及承诺

致：许昌市魏都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

我公司充分了解招标文件的需求后，关于本次项目招标中招标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我们已充分明白并承诺满足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名称	保安人员（个）	保安工资1人预算（月）	保安工资预算（年）
四季采摘园	12	金额：2650元	金额：381600元
合计（年）		381600元	

（二）服务范围

四季采摘园，位于劳动路北段，与建安区交界，范围：东至劳动路北段，西至清泥河，南至纪年科技产业园，北至建安区界，园内包含基础设施（房屋建筑物、广场、道路等）微地形景观区、果树采摘区、湖面等，外加劳动北路东墙外侧树木，面积共计292813m²。

（三）服务内容

为四季采摘园提供十二名保安，保安服务内容：治安、防盗、防破坏工作，预防和制止侵害四季采摘园内安全行为的发生；以及设施设备、花草树木及果树、水系、水井、电力、建筑、雕塑、护栏（网）、道路、吊桥和小桥等设施；同时维护采摘园的公共秩序，安全巡逻、门岗执勤等一切安全管理工作。

（四）服务要求

1、基本要求和工作职责

每一名保安人员，均应至少符合下列各项基本要求：

（1）依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我公司所派遣保安员取得当地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员证，且保安年龄须在50岁以下。

（2）具备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及初期火灾的处置能力。



(3) 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不存在犯罪前科。

(4) 要求保安人员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不存在酗酒、吸毒等恶劣习惯。

(5) 掌握一定的防卫和擒敌技能。同时熟悉四季采摘园区域情况，掌握各类突发事件的处置办法，并能够在接到突发事件的信息后，快速及时地赶到现场。

(6) 保安人员的工资、福利、医疗社会保险等均由我公司负责。

(7) 工作期间保安人员对于突发事件必须能够在第一时间进行现场处置，并在第一时间向采购方汇报。

本项目需求中所列要求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风险。

二、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我公司就本项目完整响应，否则为无效响应。

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3、投标文件中须有详细的服务方案，否则为无效投标。

4、所派保安服务人员必须恪守职责，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采购单位的管理。采购单位有权对保安服务人员进行具体的工作安排，并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称职的保安服务人员采购单位有权要求调换。

5、我公司承诺须定期对保安服务人员进行岗位再培训。

6、工作期间保安服务人员对于突发事件必须能够在第一时间进行现场处置，并在第一时间向采购人汇报。

(11) 保安服务所需相关所需保安器械由我公司承担。

(12) 我公司所需用工必须符合国家《劳动法》要求，其工资发放不得低于同期许昌市最低工资标准，并对其一切安全负责，如发生用工纠纷，由公司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四、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我公司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和承诺验收。

五、本项目预算金额 381600 元，超出预算金额的谈判响应无效。

六、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保安服务费每季度支付一次。

供应商(签字并盖章)：许昌市怡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4月8日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专用
14D3D0FA0FF141068CB569C19B972728

